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 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 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26名原激励对象因 个人原因已离职,且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 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因此,董事会审议决定注销离职人员 所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1,482,960份,以及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所获 授的2,766,600份股票期权和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所获授的640,000 份股票期权(剔除前述已离职注销部分),合计注销股票期权4,889,560份。本次 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剩余已授予未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7,007,05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 权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4,889,560份 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5月18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18日